

舞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

2022 年人大意见、建议办理情况说明

舞阳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期间，代表们抱着对我县经济和社会发展高度负责的态度，认真履行代表职责，对我县各方面的工作成绩给予肯定，同时提出建议、批评和意见(以下简称建议)共 217 件。

大会闭幕以后，我们根据《舞阳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办理县人大代表建议、批评和意见的办法》之规定，将建议整理后，在 2022 年 6 月 22 日召开的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上进行了移交。县政府、县检察院接到建议后，高度重视，专门召开专题会议进行研究。县政府、县检察院对承办的代表建议进行了认真整理、分类，并召开了建议交办会议，进行了全面部署，要求各承办部门认真对待，扎实办理，限期解决。在办理工作中，县人大常委会及时组织视察，了解办理情况，并对重点建议实行了满意度表决。在县人大常委会的跟踪督办下，在县政府、县检察院的高度重视下，在各承办单位的精心组织下，217 件代表建议已经全部办理完毕，并反馈给提建议的每位代表。具体办理情况如下：

一、建议中所提问题已经解决或基本解决的 156 件(A 类), 占承办总数的 72.2%。如:张国林代表提出的“关于田间道路路肩保护整修及排水沟渠畅通问题的建议”,王旭东代表提出的“关于进一步加强贾湖遗址改造提升及贾湖文化开发的建议”。

二、建议中所提问题正在解决或列入规划逐步解决的 51 件(B 类), 占承办总数的 23.6%。如:郭军生代表提出的“关于加快推进莲花镇许信高速口服务区基础设施建设的建议”刘巧娜、杜亚星代表提出的“关于打通侯章路沙河大桥,发展舞阳北部经济的建议”。

三、建议中所提问题因目前条件限制或其他原因,需以后逐步解决的 9 件(C 类), 占承办总数的 4.2%。如郝新忠、张燕华代表提出的“关于在我县成立全国“心意六合拳”研究基地的建议”。

2023 年 7 月 20 日



